

采购合同

采购单位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卫东区金融工作局

供货单位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平顶山市翊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为保护甲、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询价协商一致后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采购内容

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一批，含普税价为：15700.00 元，（大写：壹万伍仟柒佰圆整）。

序号	产品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总价	备注
1	无纺布袋	个	4000	2.4 元	9600 元	
2	布袋	个	600	5.5 元	3300 元	
3	折页	张	10000	0.16 元	1600 元	
4	单页	张	10000	0.12 元	1200 元	
	合计				15700 元	

二、商品交付与验收

（一）交付方式：送货上门；

送货时间：甲方指定日期；

送货地址：甲方指定地点，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
（二）验收方式：由甲乙双方共同验收。乙方向甲方核对商品数量，质量状况，经甲方确认后，验收完毕。

三、货款结算

在甲方对商品验收合格，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合同总货款等额的正规发票后，甲方应在协商的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。

四、商品售后服务

1、商品送货上门后，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为甲方清点物品，直至全部核对后方可离开。

2、所有物品在 30 个工作日内如有质量问题，可进行免费调换。

五、乙方承诺

1、所售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，符合国家有关的强制性认证规定。

2、商品包装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。

六、争议解决方式

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具有同等效力，其中甲、乙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

甲方承办人：

2020年3月13日



乙方（签章）：

乙方承办人：

2024年3月13日

